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者“保荐机构”）作为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制造”，原名：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科达制造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2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165,741,38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2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99,967,591.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3,584,905.67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86,382,685.5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2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并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17】第0241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2月20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5号），公司向三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311,214,22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68元，募集资金总额1,145,268,355.36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33,277,789.3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全部到账，并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由其出具中喜验字【2020】第 0005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0 年度，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186,473,232.22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200,213,045.67 元，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052,306.94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1.17%（累计使用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9,967,591.20
减：发行费用	13,584,905.67
募集资金净额	1,186,382,685.53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646,358,648.01
减：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13,525,700.00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入	13,830,360.14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0,328,697.66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银行存款）	0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0 年度，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1,133,305,315.20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45,268,355.36
减：已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	11,990,566.04
募集资金净额	1,133,277,789.32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1,133,305,315.20
加：利息收入	485,827.48
销户前结余资金转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金额	458,301.6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银行存款）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其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等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1、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科达洁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材料”）及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泰”）与原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2018年9月3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该次变更募集资金新增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佛山市科达机电有限公司（原名：广东顺德科达洁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机电”）、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Holding”）分别与原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2019年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由招商证券承接公司原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未完成的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持续督导工作。2019年6月28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本公司、安徽新材料、恒力泰、科达机电、Keda Holding分别重新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并与中德证券签订了相应的终止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各方均严格履行上述协议。

截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毕，公司与相关各方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账户开立及注销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账户号	开户银行名称	备注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801101000559454912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已注销
	75790000361012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已注销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801101000947197468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已注销
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80110100094696567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已注销
佛山市科达机电有限公司（原名：广东顺德科达洁能有限公司）	801101001027751201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已注销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NRA801101001037950924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已注销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以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站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石湾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各方均严格履行上述协议。

截至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毕，账户结余利息 458,301.60 元结转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相关各方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及注销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账户号	开户银行名称	备注
科达制造股	80110100113673894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	已注销

份有限公司 (原名: 广东 科达洁能股 份有限公司)		村支行	
	800264555308026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站西支行	已注销
	4443100104001815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石湾支行	已注销
	39200010010067463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营业部	已注销
	75790000361090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已注销
	6860728920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营业部	已注销
	6665728540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	已注销
20130139092013471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本年度,该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0 年 6 月 11 日,公司已使用 40,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8 月 27 日、10 月 29 日,公司分别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3,950 万元和 26,050 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

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0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其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经基本建设完成，少量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周期较长，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计划对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42,721,552.77 元（含结项后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净额、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

（1）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约 1.1 亿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①该项目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约 3,813.73 万元，因合同尾款及质保金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计划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后续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予以付款。

②2020 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外经济形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出于谨慎考虑，在保障满足公司业务需求的基础上，项目实际建设面积比原计划适当减少，设备购置亦适当减少。同时，随着项目设备国产化水平提高，公司采购部分国产设备替代原拟进口的设备，采购成本有所下降。

③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主体坚持谨慎、稳健的原则，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对项目进行优化调整，充分共享公司集团现有资源，减少项目成本支出，并通过加强对各环节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以最少的投入达到了最高的效能，达到预期目标并大大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节约了建设资金。

（2）对全资子公司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出资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为 1,584.84 万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根据前期募投项目使用安排，“对全资子公司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出资项目”募集资金最终用于合资建设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因涉及资金出境，程序较为复杂，因此实际出资进度较慢。在募集资金出境前，为保障项目顺利建设，公司境外项目投资主体已用部分自筹资金先行建设，导致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存在部分结余资金。

（3）其他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并履行法定程序，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部分利息收入。

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对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已将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140,328,697.66 元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已使用 113,330.53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节余 45.83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注销，节余资金及结息合计 458,301.60 元已转入公司银行存款基本户。

（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 2020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2018 年 9 月 3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随着公司海外陶瓷机械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满足新增生产场地、经营规模等需求，同意将“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中的 27,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新增“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由于近年来锂电池负极材料技术革新速度较快及相关产品价格波动较大等客观原因，同意将“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中的 1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对全资子公司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的出资，最终用于合资建设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合计 37,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31.19%。公司原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 日、2019 年 1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综合考虑原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市场需求等客观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变更“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年产 200 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合计 41,352.5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34.86%。公司原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3：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鉴证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科达制造编制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科达制造董事会编制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科达制造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科达制造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科达制造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杜元灿

吴宏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月 日

附表 1: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8,638.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47.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352.5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021.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6.0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1)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	是	47,694.51	20,000.00	20,000.00	0	20,053.54	-53.54 (注 3)	100.27	2020.12	实现收入 858.41 万元, 实现净利润 -125.97 万元。	不适用	否(注 2)	
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是	35,785.70	8,785.70	8,785.70	0.04	8,707.34	78.36	99.11	2019.11	实现收入 31,633.27 万元, 实现净利润 926.42 万元。	不适用	否	
年产 200 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35,158.06	11,500.00	11,500.00	0	11,513.78	-13.78 (注 3)	100.12	2018.11	实现收入 21,682.11 万元, 实现净利润 1,657.61 万元。	不适用	否	
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是		27,000.00	27,000.00	4,614.41	15,946.04	11,053.96	59.06	2020.3	实现收入 11,568.51 万元, 实现净利润 575.35 万元。	不适用	否	
对全资子公司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出资项目	是		10,000.00	10,000.00	0	8,415.16	1,584.84	84.15	2019.7	实现收入 11,865.15 万元, 实现净利润 1,070.85 万元。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	是		41,352.57	41,352.57	0	41,352.57	0	100.00	-	-	不适用	否	

金												
结余募集资金	是		结余募集资金	结余募集资金	14,032.87	14,032.87	0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8,638.27	118,638.27	118,638.27	18,647.32	120,021.30	12,649.8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因锂电池负极材料技术革新速度较快及市场需求变化较大等客观因素，公司在实施本募投项目过程中对部分子项目重新进行了市场考察，通过研究论证，对本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了变更，同时将对原有技术路线进行升级，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缓，该项目在 2020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见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鉴于公司在前次募投项目中披露的承诺效益为内部收益率，而内部收益率需待整个项目周期结束时方可运算得出，同时，针对本次募集资金的实现效益，因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变更，原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和实际项目的计算口径发生了变化，无法与此前披露的承诺效益进行比较，故提供本年度相应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情况。

注 2：因锂电池负极材料技术革新速度较快及相关产品价格波动较大等客观因素，综合考虑市场价格、利润空间及行业产能扩充等多种因素，公司对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进行变更，取消了其中 5,000 吨/年碳微球生球制备装置项目；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生产成本及土地退回等因素，公司对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进行变更，将其中“10,000 吨/年锂电池负极材料石墨化装置项目”交由控股子公司福建科华石墨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实施，“20,000 吨/年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混配生产线项目”第三期建设停止实施。

注 3：“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年产 200 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

附表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3,327.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330.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330.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银行贷款 (注 1)	否	113,327.78	不适用	113,327.78	113,330.53	113,330.53	-2.7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6,800 万元, 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拟使用不超过 118,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剩余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因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13,327.78 万元, 少于原计划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金额, 所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附表 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27,000.00	27,000.00	4,614.41	15,946.04	59.06	2020.3	实现收入 11,568.51 万元，实现净利润 575.35 万元。	不适用	否
对全资子公司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出资项目	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	10,000.00	10,000.00	0	8,415.16	84.15	2019.7	实现收入 11,865.1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70.85 万元。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2 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 年产 200 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1,352.57	41,352.57	0	41,352.57	100.00	-	-	不适用	否
结余募集资金		结余募集资金	结余募集资金	14,032.87	14,032.87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78,352.57	78,352.57	18,647.28	79,746.6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